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3-18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85,566,32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兴蓉投资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璐	梁一谷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28) 85007801	(028) 85007801	
电话	(028) 85913967	(028) 85913967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xrec000598@cdxrec.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承“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致力于提供水务环保、废弃物处置、资源循环利用等综合解决方案，不断推动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 （一）自来水业务

公司自来水业务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输水管网输送、自来水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公司享有向自来水终端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调整水价需遵循一定的程序，并经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公司主要以 BOO 等模式开展自来水业务，项目分布在四川、江苏和海南，目前运营及在建的供水项目规模逾 410 万吨/日。

#### （二）污水处理及中水利用业务

公司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农村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污水处理业务，污水处理项目分布在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江苏、广东、河北和山东，运营模式主要包括 BOT、BOO、TOT 及委托运营等。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由相关政府部门根据有关协议约定核定。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水处理项目规模逾 450 万吨/日。

公司从事中水利用业务，拥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收取中水服务费的权利。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中水利用项目规模为 102 万吨/日。

### （三）环保业务

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和餐厨废弃物处置业务，运营模式包括 BOT、BOO 等。

#### 1、垃圾焚烧发电

公司目前运营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为 6,900 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获得垃圾处理服务费和发电收入。

#### 2、垃圾渗滤液处理

公司目前运营的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为 5,630 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

#### 3、污泥处置

公司目前运营的污泥处置项目规模为 1,516 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污水污泥处理费。

#### 4、餐厨垃圾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餐厨（含厨余）垃圾处置项目设计规模合计 1,050 吨/日，均尚未投运。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处理服务费，并通过销售资源化产品获得收入。

### （四）工程业务

公司以市政管线建设为主业，着力拓展水务环保项目设计与施工、技术咨询与开发、供排水管网探测等业务。目前拥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资质、市政工程总承包二级资质等相关资质，公司以“服务城市，打造品质工程”为执行标准，提供安全放心的施工建设一体化服务。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8,338,609,218.82	34,512,010,558.49	34,511,279,585.90	11.09%	30,880,331,021.26	31,201,875,75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77,796,276.78	13,458,467,111.29	13,457,736,138.70	9.81%	12,274,732,225.10	12,339,824,101.84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629,679,194.08	6,732,361,617.91	6,750,959,586.98	13.02%	5,370,614,278.65	5,373,429,16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617,825,694.92	1,494,427,999.76	1,493,697,027.17	8.31%	1,298,402,476.14	1,298,429,899.91

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3,634,773.85	1,467,931,540.38	1,467,200,567.79	7.25%	1,268,261,161.77	1,268,261,16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126,467.75	2,727,294,344.07	2,730,168,240.13	21.43%	2,751,379,452.99	2,749,208,688.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44	0.5004	0.5032	8.19%	0.4348	0.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19	0.5004	0.5032	7.69%	0.4348	0.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8%	11.56%	11.55%	-0.07%	11.04%	10.9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15号解释”），明确了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按照15号解释的规定，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对在首次施行15号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15号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按照15号解释的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1,521,067.80	1,717,984,571.29	1,782,154,839.14	2,688,018,71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110,057.55	485,386,499.33	536,635,369.36	242,693,76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602,237.14	477,457,198.96	513,877,565.84	236,697,77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6,056.82	1,323,711,645.22	734,458,235.49	1,336,502,643.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1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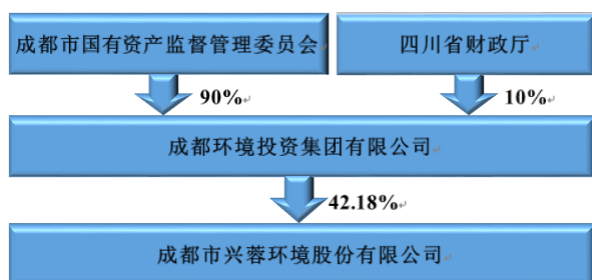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8%	1,259,605,494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3%	365,295,705	0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5%	91,041,59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5%	67,129,68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	52,773,500	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1.10%	32,910,77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4,889,340	0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0.37%	11,129,148	0		
青岛立本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立本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9,974,51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1%	9,384,45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持股 5% 以上（含 5%）的股东；(3)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2,910,678 股；刘志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128,648 股。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2019年第一期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兴蓉G1/19 兴蓉绿色债01	111081.SZ/198 0144.IB	2019年04月 25日	2024年04月29 日	55,000	3.20%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兴蓉01	149193.SZ	2020年08月 05日	2025年08月06 日	140,000	3.64%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兴蓉环境 MTN001	102101050.IB	2021年06月 08日	2026年06月09 日	90,000	3.39%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兴蓉环境 MTN002	102102249.IB	2021年11月 02日	2026年11月04 日	70,000	3.20%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兴蓉环境 MTN001	102280864.IB	2022年04月 19日	2027年04月21 日	40,000	3.0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支付“19兴蓉G1/19兴蓉绿色债01”利息3,408.00万元、“20兴蓉01”利息5,096.00万元、“21兴蓉环境MTN001”利息3,051.00万元、“21兴蓉环境MTN002”利息2,240.00万元。 报告期内，“22兴蓉环境MTN001”未到付息日，尚未发生利息兑付。 报告期内，在“19兴蓉G1/19兴蓉绿色债01”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根据行权结果偿还债券本金25,000.00万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19 兴蓉 G1/19 兴蓉绿色债 01”、“20 兴蓉 01”、“21 兴蓉环境 MTN001”、“21 兴蓉环境 MTN002”）信用等级为 A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96%	58.44%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7,363.48	146,720.06	7.2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93%	15.71%	0.22%
利息保障倍数	4.88	4.91	-0.61%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账户剩余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就本次注销事宜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 652,281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手续。

（二）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中标彭州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再生能源公司成立全资项目公司实施该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公司已成立并签订特许经营协议。

（三）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中标邛崃市餐厨废弃物处置特许经营权项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再生能源公司成立全资项目公司实施该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公司已成立并签订特许经营协议。

（四）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收购东营津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津膜）60% 股权和东营膜天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膜天膜）100% 股权的事项，并按照经审计账面价值同步承接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膜科技）对东营津膜享有的 250,920,093.50 元债权、津膜科技对东营膜天膜享有的 6,337,100.61 元债权。本次股权及债权收购的交易价款合计 431,496,324.54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东营津膜和东营膜天膜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报告期内，西南航空港组团工业集中发展区第六期工业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进入商业运行；彭州市工业污水厂一期 PPP 项目、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进入试运行；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形成 40 万吨/日的生产能力，预计将于近期释放产能并贡献效益。

（六）根据国家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主体准入条件的要求，为延续和保持自来水检验检测 CMA 资质，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下属子公

司自来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成都蓉环供水水质检测有限公司）已成立。

（七）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已提前兑付“18 兴蓉环境 MTN001”所有债券本金并终止流通，债券余额为 0。